

证券代码：301279

证券简称：金道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道科技	股票代码	3012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伟将	沈玲菲	
电话	0575-88262235	0575-88262235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步锦路 689 号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步锦路 689 号	
电子信箱	ir@zjjdtech.com	ir@zjjdtec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0,086,596.25	352,234,552.53	1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642,634.69	32,025,967.54	1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997,002.33	30,038,846.54	1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45,593.77	4,270,002.93	-157.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9	15.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9	1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7%	2.41%	0.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87,640,638.10	1,768,126,063.58	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66,628,962.74	1,360,885,886.68	0.4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金道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5%	57,037,500	0	不适用	0
金刚强	境内自然人	15.04%	25,350,000	19,012,500	不适用	0
金晓燕	境内自然人	7.52%	12,675,000	9,506,250	不适用	0
金言荣	境内自然人	7.52%	12,675,000	9,506,250	不适用	0
宁波金及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26%	8,872,500	0	不适用	0
绍兴金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6%	3,802,500	0	不适用	0
吴昊	境内自然人	2.19%	3,686,907	0	不适用	0
赏根荣	境内自然人	0.95%	1,603,914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95%	1,602,325	0	不适用	0
杨育峰	境内自然人	0.72%	1,220,71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金道控股的股东金言荣与王雅香系夫妻关系，金言荣与金刚强系父子关系，金言荣与金晓燕系父女关系。此外，金言荣为金道科技的董事长；金刚强为金道科技董事、总经理；金晓燕曾任金道科技董事（2025 年 7 月 4 日离任）；同时金言荣系金及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王雅香系金益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金言荣、金刚强、王雅香及金晓燕四人（以下简称“金氏家族”）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该协议，金氏家族共同对公司进行管理和控制，在各方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就以下事项行使其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1、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策的事项；2、公司董事会决议交由股东大会进行决策的事项；3、《公司章程》未作明确规定，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政府部门、监管机构、司法机关要求应由股东大会决策的事项。同时，金氏家族还约定，若各方内部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各方应按照金言荣的意向进行表决。一致行动期限自各方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之日起至各方担任公司股东期间有效。发生纠纷或意见分歧时，各方按照金言荣的意向进行表决。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股东吴昊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86,907 股，实际合计 3,686,907 股；股东赏根荣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850 股外，还通					

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过山西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00,064 股，实际合计 1,603,914 股；股东杨育峰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70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19,010 股，实际合计 1,220,710 股。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拟发行可转债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572.30 万元，发行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2026 年 2 月 2 日该议案经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6〕125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020050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针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和回

复，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补充和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相关公告。

2.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金道香港国际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